

電波拉皮說明

簡介：

利用電磁波加熱皮膚的深部組織，刺激皮膚再生反應，誘導新生膠原蛋白產生，逐漸產生皮膚緊實的效果。由於個人可忍受之治療劑量及皮膚復原能力不相同，因此治療效果也有差異。

適應症(僅列常用)：

皮膚老化或鬆弛

注意事項：

1. 曾有局部麻醉藥劑或外用藥膏過敏的患者請於術前告知醫師。
2. 治療後 3~7 天內會有微紅及腫脹。如有水疱產生，則可在局部冰敷，並依醫師指示照顧傷口。如有需要須回診作進一步處理。
- 3.
4. 清潔及保養需輕柔，可用溫和的洗面乳清洗。必要時需加強保濕。
5. 避免可能造成感染或刺激皮膚之行為，例如：做臉、敷臉、去角質、塗抹刺激性保養品、泡溫泉等。

副作用及相對不適應症：

1. 治療禁忌：孕婦、裝置心律調節器者。
2. 若有皮膚乾癢不適、曬傷、濕疹、毛囊炎或色素沉澱等的部位，**不適於治療**。
3. 極少數病人有局部灼傷及皮下脂肪受損局部凹陷。若合併灼傷之傷口感染或化膿，需接受抗生素治療。
4. 非必要盡量避免全身麻醉。
5. 若有感染性傷口應由醫師評估。

臺灣皮膚科醫學會版權所有

請參考本會網站「皮膚雷射治療守則」